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南充南部铁佛塘 110kV 变电站 35kV 配套工程

项目编号: 南电发展〔2020〕27 号

建设地点: 南充市南部县、蓬安县、顺庆区

验收单位: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南充供电公司

2022 年 8 月 12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南充南部铁佛塘 110kV 变电站 35kV 配套工程	行业类别	输变电工程
建设单位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南充供电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批复机关：南充市水务局；批准文号：南水保许可【2021】22 号；批复时间：2021 年 4 月 13 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无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无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1 年 11 月开工建设，2022 年 7 月完成施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四川众鑫成宇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四川南充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四川南充恒通电力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四川东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服务单位	四川眉山华能工程技术咨询设计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办水保〔2019〕172号）、《四川省水利厅转发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川水函〔2018〕887号）的规定，建设单位于2022年8月12日在南充市（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南充供电公司会议室）召开了南充南部铁佛塘110kV变电站35kV配套工程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四川众鑫成宇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验收技术服务单位四川眉山华能工程技术咨询设计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四川东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施工单位四川南充恒通电力有限公司，会议组建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在查勘工程现场、听取工作汇报、查阅工程资料的基础上，进行了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南充南部铁佛塘110kV变电站35kV配套工程位于南部县王家、东坝、河坝镇，蓬安巨龙镇，顺庆辉景镇。

项目改扩建变电工程3处（巨龙35kV变电站至35kV铁佛塘间隔扩建工程、王家35kV变电站35kV铁佛塘间隔改造工程、共襄35kV变电站保护改造工程）、新建铁佛塘站至共襄等4个变电站单回35kV输电线路54.24km（至共襄站9.2km、至辉景站15.6km、至王家站11.94km、至巨龙站17.5km）。

工程于2021年11月开工，2022年7月建成，总工期为8个月。

总投资 3886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362 万元。建设单位为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南充供电公司。运行管理单位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南充供电公司。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1 年 4 月 13 日，南充市水务局以南水保许可〔2021〕22 号文许可了项目水土保持方案。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项目水土保持措施后续设计纳入主体工程一并进行设计，设计单位为四川南充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项目属于承诺制管理项目，无需开展水土保持监测。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项目属于水土保持承诺制管理项目，无需提交专题的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四川眉山华能工程技术咨询设计有限公司开展的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服务表明：

1.建设单位在工程建设过程中，积极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水土保持方案报批手续齐备，水土保持管理机构健全，制度建设及档案管理规范，采取了工程措施、植物措施与临时措施相结合的水土保持措施，形成较为完整的水土流失防护体系。

2.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3.07hm^2 ，与许可的水土保持方案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一致。

3.项目完成水土保持措施情况为：工程措施：浆砌石排水沟 356m 。表土剥离 0.03万 m^3 、表土回铺 0.03万 m^3 ，土地整治 3.01hm^2 （复耕 0.59hm^2 ，复绿 2.42hm^2 ）；植物措施：种植乔木、灌木 0.53hm^2 ，撒播

草籽 1.89hm²；临时措施：临时排水 320m、土袋拦挡 258m、防雨布遮盖 9000m²。与许可的水土保持方案的水土保持措施基本一致。

4.水土保持投资 22.72 万元，为许可的水土保持方案的水土保投资 23.68 万元的 96%，其中工程措施 11.59 万元，植物措施 0.24 万元，临时措施 2.41 万元，独立费用 4.10 万元、基本预备费 0.39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3.99 万元。

5.防治目标达到了批复方案要求，防治责任范围内水土流失治理度为 99.56%，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0，渣土防护率 99.89%，表土保护率 98.67%，林草植被恢复率 100%，林草覆盖率为 78.90%。

（六）验收结论

（1）本项目按照要求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工程无重大变更，水土保持方案报批手续完备；

（2）水土保持设施验收资料较齐，成果可靠；

（3）水土保持措施体系、等级和标准基本上按照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要求进行落实；

（4）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经许可的水土保持方案要求；

（5）水土保持设施质量全部为合格；

（6）本项目依法依规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不存在其它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情形；

（7）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满足交付使用条件。

综上，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满足验收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建设单位与运营管理单位同为一体，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完成后，

运营单位应定期对排水沟进行清淤，确保排水设施畅通，加强植被的抚育管理，确保其水土保持功能的持续性和有效性，切实发挥其防治水土流失的作用。

三、南充南部铁佛塘110kV变电站35kV配套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组签字表

职务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李海龙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南充供电公司	工程师	李海龙	建设单位
成员	田兴平	四川南充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田兴平	设计单位
	王小波	四川东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王小波	监理单位
	蒋涛	四川众鑫成宇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	蒋涛	水土保持报告编制单位
	雷嘉	四川省南充恒通电力有限公司	高工	雷嘉	施工单位
	许志刚	四川眉山华能工程技术咨询设计有限公司	经理	许志刚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服务单位
	王志勇	南部县水务局	高级工程师	王志勇	特邀专家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审核意见

2022 年 8 月 12 日

姓名	王志勇	专业	水土保持	职务职称	高级工程师
单位名称	南部县水务局		联系方式	18990876622	
项目名称	南充南部铁佛塘 110kV 变电站 35kV 配套工程				
结论: 同意南充南部铁佛塘 110kV 变电站 35kV 配套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意见 签名: 王志勇 2022 年 8 月 12 日					